

大葉大學一一〇學年度學術研究成果與參賽(展)補助實施要點

第 142 次行政會議(110.09.30)修正通過

- 第一點 為彈性處理一一〇學年度本校師生因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參與學術研討會與參賽(展)之補助，參考大葉大學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大葉大學學生參加校外技能競賽獎補助辦法及大葉大學教師專業技能暨指導學生參賽(展)獎補助辦法，訂定本要點。
- 第二點 參加線上(Online)或網路預錄(Offline)舉辦之國際研討會，得申請會議註冊費補助，補助金額以新臺幣(以下同)二萬元為限。申請資格與規範依大葉大學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辦理。
- 第三點 參加國際級競賽(展覽)，同一參賽(展)限補助八件，不限地區，金額以二萬元為限，線上或網路預錄舉辦亦同。
參加國內舉辦之國家級競賽(展覽)，同一參賽(展)不限補助件數，金額以三千元為限，線上或網路預錄舉辦亦同。
其他規範與申請資格依大葉大學學生參加校外技能競賽獎補助辦法與大葉大學教師專業技能暨指導學生參賽(展)獎補助辦法辦理。
- 第四點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